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李宥瑩
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
電子信箱：1004877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2587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20258736_ATTACH1. pdf、

376736800A_1120258736_ATTACH2. pdf、376736800A_1120258736_ATTACH3. pdf、

376736800A_1120258736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體育大學傑出校友推薦相關資訊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國立體育大學112年9月14日國體大學字第1120700121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